

MFS 全盛基金系列 – MFS 全盛亞洲（日本以外）基金

投資人須知【第一部分：基金專屬資訊】

刊印日期：西元（下同）2021年10月31日

- (一) 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投資人須知(包括第一部分及第二部分)與基金公開說明書中譯本。
 (二) 境外基金係依外國法令募集與發行，其公開說明書、財務報告、年報及績效等相關事項，均係依該外國法令規定辦理，投資人應自行了解判斷。

壹、基本資料			
基金中英文名稱	MFS全盛亞洲(日本以外)基金(Asia Ex-Japan Fund)	成立日期	2005年9月26日
基金發行機構	MFS全盛基金系列(MFS Meridian Funds)	基金型態	開放式公司型
基金註冊地	盧森堡	基金種類	股票型
基金管理機構	MFS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mpany (Lux) S.à.r.l. (「MFS Lux」)	國內銷售基金級別	A1級別歐元、A1級別美元、C1級別美元、I1級別美元
基金管理機構註冊地	盧森堡	計價幣別	美元/歐元
總代理人	柏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規模	59.7百萬美元 (截至2021年9月30日)
基金保管機構	State Street Bank International GmbH盧森堡分行(State Street Bank International GmbH, Luxembourg Branch)	國人投資比重	0.52% (截至2021年9月30日)
基金總分銷機構	MFS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mpany (Lux) S.à.r.l.	其他相關機構	管理、註冊與過戶代理人： State Street Bank International GmbH盧森堡分行(State Street Bank International GmbH, Luxembourg Branch) 投資經理： Massachusetts Financial Services Company (MFS)
收益分配	A1、C1、I1均為累積級別。	基金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績效指標 benchmark	MSCI All Country Asia (ex-Japan) Index (net div)	保證相關重要資訊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貳、基金投資標的與策略（簡介）

一、投資標的：

基金的投資目標為以美元計值的資本增值。基金主要（至少70%）投資於亞洲（日本以外）地區的股權證券。亞洲包括香港、中國大陸、印度、印度尼西亞、馬來西亞、菲律賓、新加坡、南韓、台灣及泰國。

二、投資策略：

基金主要（至少70%）投資於亞洲（日本以外）地區的股權證券。亞洲包括香港、中國大陸、印度、印度尼西亞、馬來西亞、菲律賓、新加坡、南韓、台灣及泰國。亞洲的許多國家和地區目前被視為新興市場經濟。基金可投資於基金認為平均盈利增長潛力較其他公司為高的公司（成長型公司），估值較認知價值為低的公司（價值型公司），或綜合投資於增長型和價值型公司。投資經理在其基本面投資分析中，可將環境、社會與治理（ESG）因素併同其他因素納入考慮。基金可投資於任何規模的公司。基金可將相對較高比例的基金資產投資於少數幾個國家和/或特定地理區域。基金可為避險和/或投資目的使用衍生性商品，包括增加或減少對特定市場、市場板塊或證券的曝險，管理貨幣曝險或基金的其他特點，或作為直接投資的替代性投資。基金不會廣泛或主要使用衍生性商品來達成基金之投資目標或實現投資目的。

（詳細內容請參閱公開說明書第6頁及「有關投資政策及工具的一般資料」、「技術及工具」以及「風險因素」各節）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

- 股市有波動性，並可能因發行人、市場、經濟、行業、政治、監管、地緣政治和其他情況及投資者

對此等情況的看法而大幅下降。股票的價格可因此等情況大幅下跌，而且此等情況可影響一個發行人或一類證券、廣泛市場領域內的諸多發行人、行業或地理區域或一般市場。

- 基金績效將與亞洲的市場、貨幣、經濟、政治、監管、地緣政治或其他情況密切相關，以及其價值波動可能大於投資地域較分散的基金。
- 投資於新興市場，包括亞洲的許多國家，可涉及與市場、經濟、政治、監管、地緣政治或其他情況相關的額外風險。此等因素可能使新興市場投資的波幅高於已開發市場投資，流動性卻更低。與已開發市場相比，新興市場的市場可不夠發達，法律、監管和會計制度不夠完備，和政治、社會和經濟不穩定性較大。
- 貨幣匯率會隨市場、經濟、政治、監管、地緣政治或其他情況波動。由於基金可能投資於以其基準貨幣或該類級別計值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工具，因此匯率變動可能影響此類工具的價值及您投資的價值。若投資者金融交易使用的主要貨幣不同於基金的基準貨幣（美元）或級別的貨幣，則應考慮到此類貨幣匯率波動引起的潛在虧損風險。貨幣匯率亦可能影響基金所投資之發行人的財務狀況。
- 本基金不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之保障。投資本基金可能發生部分或本金之損失，最大損之為全部投資之金額。就本公司所提供之金融商品或服務所生紛爭之處理及申訴，可先向本公司提出申訴，若本公司超過 30 天未處理或處理結果不滿意者，得於 60 天得向「金融消費評議中心申請評議」，評議中心網址：<http://www.foi.org.tw>。（詳細內容請參閱公開說明書第 6 頁及「風險因素」一節）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 本基金適合尋求資本增值的投資者，主要投資於亞洲（日本以外）地區的股票證券。
 - 基金屬長線投資。投資者可承受的風險程度與投資時期可能因各投資者的個別情況而有所不同。在投資基金之前，應諮詢金融仲介有關可承受風險及投資時期的意見。
 - 風險等級*：RR5。
- *風險等級為本公司依照投信投顧公會「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編製，分類為RR1-RR5五級，數字越大代表風險越高。本基金為股票型基金，主要投資於亞洲(日本以外)的股票證券投資組合，故本基金風險報酬等級為RR5。

伍、基金運用狀況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

1. 依投資類別：

資料日期：2021年9月30日

	比重(%)
科技	35.8
金融服務	24.5
資本財貨	13.6
週期性消費	7.7
必需消費	7.4
能源	5.2
電訊/有線電視	2.4
醫療保健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品	1.5

上述資料由於小數點進位因素致使總和不一定為百分之百。

2. 依投資國家或區域：

資料日期：2021年9月30日

國家區域分佈	比重(%)
中國*	35.3
印度	15.9
台灣	13.4
香港	12.1
南韓	9.9
其他國家	11.9
現金及現金等價品	1.5

上述資料由於小數點進位因素致使總和不一定為百分之百。*指 H 股，為中國大陸地區的企業，於香港上市掛牌之股票；本圖以發行公司所屬國家或地區表示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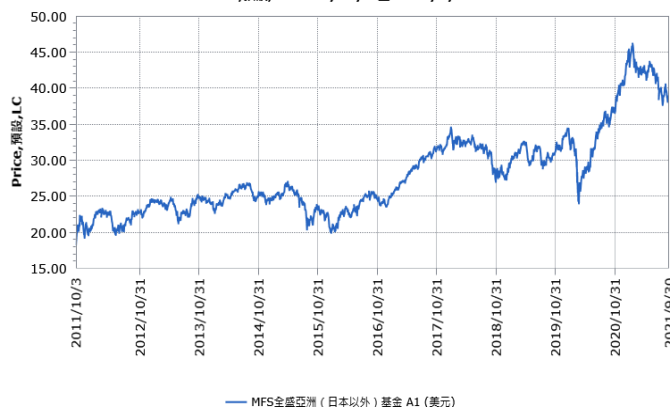
3. 依投資標的信評（如適用）：

本基金為股票型基金，故無信評資料。

二、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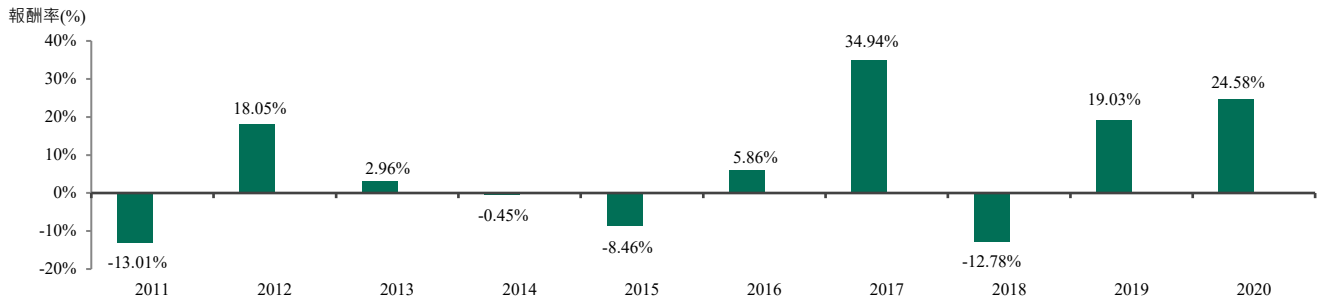
（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即 A1 級別美元，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Price, 預設, LC 2011/10/3 至 2021/9/30



三、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

(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即A1級別美元，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資料來源 Lipper，2020/12/31。1.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以1~12月完整曆年期間計算，加計收益分配後之累計報酬率。2.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四、基金累計報酬率(%)：

(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即A1級別美元，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期間	最近三個月	最近六個月	最近一年	最近三年	最近五年	最近十年	基金成立日(2005年9月26日)起算至資料日期止
A1美元	-9.88	-8.89	7.54	22.92	50.73	100.84	186.44

資料來源 Lipper，原幣計價，2021/9/30。累計報酬率：指至資料日期日止，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起算，加計收益分配之累計報酬率。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該等數據並未計入首次申購費；如支付首次申購費，則績效將不如所示數據。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幣別：

本基金於台灣登記之級別屬累積型級別，投資收益淨額不進行分配，將計入相關基金及類別之投資組合內，反映於淨資產價值。

年度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收益分配金額(單位：元/每受益權單位)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在臺銷售之所有級別分別列示)

年度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A1級別歐元	2.05	2.05	2.05	2.05	2.00
A1級別美元	2.05	2.05	2.05	2.05	2.00
C1級別美元	2.80	2.80	2.80	2.80	2.75
I1級別美元	0.90	0.90	0.90	0.90	0.90

註：費用率：指由基金資產負擔之費用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如：投資經理、管理機構及保管機構等費用、營運開支及其他費用等)

七、基金前十大投資標的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

資料日期：2021年9月30日

投資標的名稱		比重(%)	投資標的名稱		比重(%)
1	Taiwan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Co Ltd	8.50%	6	Reliance Industries Ltd	2.92%
2	Tencent Holdings Ltd	6.70%	7	Yum China Holdings Inc	2.56%
3	Samsung Electronics Co Ltd	6.47%	8	ESR Cayman Ltd	2.50%
4	Alibaba Group Holding Ltd	5.24%	9	Hong Kong Exchanges & Clearing Ltd	2.28%
5	AIA Group Ltd	4.85%	10	Meituan	2.19%

陸、投資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A、C級別為年均淨資產價值之1.05%，I級別為0.75%。
保管費	MFS系列基金，未單獨列示「保管費」，該費用已涵蓋於公開說明書所區分的「其他開支」。
申購手續費 (或遞延銷售手續費)	申購手續費：A級別最高為申購金額之6%，C級別無，I級別不適用。遞延銷售手續費：(適用於購買價或贖回價兩者中的較低者，A級別適用於大量申購未給付首次銷售費者) A級別於24個月內贖回最高1%。C級別於12個月內贖回為1%。I級別不適用。
買回費	無。

轉換費	無。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無。
反稀釋費用	基金對內或對外的大宗交易可能導致基金資產「攤薄」，因為投資者買賣股東的價格或許並未完全反映交易費用及其他費用，當投資經理因應對內或對外大宗交易而買賣證券時，此類費用可能上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只要所有類別的級別於特定營業日的認購、交換和贖回淨額超過基金資產的特定百分比，則會觸發調整，此百分比由基金公司不時設定。對基金淨資產值的任何調整不會超過相關基金於相關估值日的淨資產值的 2%。詳細內容請參閱公開說明書公開說明書第 99 頁「淨資產值的計算」一節。
其他費用(如買回收件手續費、分銷費用、召開受益人會議或股東會費用、績效費)	本基金之分銷費用反映於每日基金淨資產價值，其年費率分別為：A 級別 0.75%，C 級別 1%，I 級別不適用。估計其他開支：A 級別為 0.20%，C 級別為 0.70%(含服務費 0.5%)，I 級別為 0.15%(僅揭露持續性費用)

C 級別之手續費雖可遞延收取，惟每年仍須支付 1% 的分銷費，可能造成實際負擔費用增加。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一、中華民國境內稅務

- (一) 投資人取得境外基金之收益分配、及申請買回/轉讓受益憑證之所得屬海外所得，投資人應檢視是否應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第 12 條規定課徵基本稅額(又稱最低稅負制)。
- (二) 投資人申請買回/轉讓受益憑證、或於境外基金解散時，無須繳納證券交易稅。

二、境外稅務

各國稅法規章均持續異動，並可能具有追溯力，投資人應參見基金公開說明書第 102 頁瞭解相關稅務。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一、公告時間：總代理人應於每營業日公告本基金之單位淨資產價值。

二、公告方式：於總代理人柏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網站 (<http://www.pinebridge.com.tw>) 或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http://www.fundclear.com.tw>)公告。

玖、公開說明書中譯本之取得及境外基金相關資訊網址

一、總代理人、銷售機構及參與證券商募集及銷售境外基金時，應交付本投資人須知及公開說明書中譯本予投資人；但境外指數股票型基金(境外ETF)於證券交易市場進行交易者，不在此限。

公司及其基金銷售機構營業處所，投資人可免費索取。

二、投資人可於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http://www.fundclear.com.tw>)查詢有關境外基金之淨值、基金基本資料、財務報告、公開說明書、投資人須知、公告訊息、銷售機構及境外基金相關訊息。

拾、其他

無。

本基金經金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絕無風險。基金經理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基金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本公司備有公開說明書(或其中譯本)或投資人須知，歡迎索取，或經由下列網站查詢，柏瑞投資理財網：<http://www.pinebridge.com.tw>，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http://www.fundclear.com.tw>。有關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境外基金含分銷費用、反稀釋費用)已揭露於基金之公開說明書或投資人須知中，投資人可至前述網站查詢。本文提及之經濟走勢預測不必然代表本基金之績效，本基金投資風險請詳閱公開說明書。

考量本基金係以美元/歐元等外幣計價/交易，投資人如以新台幣進行投資，則於贖回時可能因匯率變動而須承擔匯兌風險。

本投資人須知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總代理人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本基金採用公平價格調整及反稀釋(擺動定價)機制，相關說明請詳第二部分：一般資訊第 21-23 頁。境外基金係依外國法令募集與發行，其公開說明書、財務報告、年報及績效等相關事項，均係依該外國法令規定辦理，投資人應自行了解判斷。

總代理人柏瑞投信諮詢電話：(02) 2516-7883